

詠昇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度董事會績效內部評估結果

- 一、依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
- 二、評估週期：至少每年執行一次董事會績效內部評估。
- 三、評估期間：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 四、評估範圍：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
- 五、評估方式：「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
- 六、評估內容：董事會績效評估指標包含五大面向，包含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董事成員績效評估指標包含六大面向，包含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五大面向，包含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
- 七、評估結果：110年度董事會績效內部評估結果，已提本公司111年3月9日董事會報告在案。

謹將評估結果彙整如下：

董事會運作績效自評	董事會成員績效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A. 對本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E. 內部控制	A. 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 董事職責認知 C. 對本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 內部控制	A. 對本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 內部控制
評分結果：4.39	評分結果：4.40	評分結果：4.21

110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董事會運作績效、董事會成員績效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均給予正面評價，評鑑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整體運作優良，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且有效強化董事會職能與維護股東權益。